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3日组织相关单位及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扩建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环保执行情况、验收检测单位对监测情况的汇报,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阅了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认真讨论后提出整改意见,项目方落实完成整改措施后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扩建项目租赁苏州市工业园区长阳街259号钟园工业坊厂房(编号A2栋、B1栋)2层。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利用已租赁厂房的预留区域建设“环境检测实验室(包含二噁英实验室)、研发实验室、司法鉴定实验室”,形成年进行检测方法开发约250次、年出具司法鉴定报告约593次、年出具环境检测报告6000份能力。

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现有项目	本项目设计能力	本项目实际建设能力	年运行时数
环境检测报告	16350份/年	6000份/年	6000份/年	2000h
环境类司法鉴定报告	/	55份/年	55份/年	
法医毒物司法鉴定报告	/	538份/年	538份/年	
检测方法开发	/	250次/年	250次/年	

主要生产及辅助设备:

产品名称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计台套	本项目实际台套	变化量
司法鉴定报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LCMS 8060	+1	+1	0

告（司法鉴定服务，新增司法鉴定实验室）	电子天平	AVW120	+1	+1	0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3S	+1	+1	0
	冷藏冷冻箱	BCD-S29WD11HP	+1	+1	0
	冷藏冷冻箱	BCD-180	+1	+1	0
	离心机	TGL-16C	+1	+1	0
	掌心离心机	D1008	+1	+1	0
	台式高速离心机	TD4C	+1	+1	0
	干式氮吹仪	BIONOON-12DC	+1	+1	0
	氮吹仪	HSC-12B	+1	+1	0
	超声波清洗机	F-010S	+1	+1	0
	超声波清洗机	F-020SD	+1	+1	0
	冷冻研磨仪	JXFSTPRP-CL	+1	+1	0
	旋涡混合器	XW-80A	+1	+1	0
	涡旋混合器	XW-80A	+1	+1	0
	冷藏冷冻箱	BCD-529WD11HP	+1	+1	0
检测技术开发（研发中心，新增研发实验室）	火焰石墨原子吸收光谱仪	AA 6880F	+1	+1	0
	气相色谱仪	Nexis GC-2030	+1	+1	0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QP2020NX	+2	+2	0
	电热恒温水浴锅	HWS-26	+1	+1	0
	电子天平	DB-500B	+1	+1	0
	超声波清洗机	KQ3200V	+1	+1	0
	冰箱	BCD-529WD11HP	+1	+1	0
环境检测报告（环境检测服务，新增有机实验室）	台式电脑	ThinkCentre M720e-N010	+5	+5	0
	快速溶剂萃取仪	/	+3	+3	0
	液液萃取振荡器	/	+1	+1	0
环境检测报告（环境检测服务，新增二噁英实验室）	固相萃取仪	/	+1	+1	0
	加热套	ZNHW	+14	+14	0
	快速溶剂萃取仪	Flex-HPSE	+1	+1	0
	旋转蒸发仪	RE311	+2	+2	0
	旋转蒸发仪	N-1300D-WB	+2	+2	0
	高分辨气质联用仪	JMS-800D	+1	+1	0
	12位氮吹仪	EFAA-DC12	+2	+2	0
	旋涡混合器	XH-C	+1	+1	0
	分液漏斗振荡器	MMV-1000W	+1	+1	0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075	+1	+1	0
	马弗炉	F0611C	+1	+1	0
	电冰箱	BC-50ES(50L)	+1	+1	0
电冰箱	BCD-137MPF(137L)	+1	+1	0	
环境检测报告（环境检测服务，现有设备）	室验用玻璃器皿	试管、烧杯、容量瓶等	+10000	+10000	0

本项目新增职工 25 人，年工作 250 天，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000 小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3 月通过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号苏园行审备[2023]196 号。2023 年 9 月苏州励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编制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9 月取得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审批意见，（审批文号：H20230248），本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2 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2024 年 2 月 3-4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检查，并依据监测结果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8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60 万元，占比 7.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扩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按环评建设，无变化、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无变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与环评一致，无变化、设备与环评一致，无变化、公辅工程与环评一致，无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有生活用水、工艺用水、设备用水和清洗用水。

本项目产生的浮灰冲洗水、设备废水等较为清洁的工艺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并通过 DW001 接管市政管网；其它工艺废水（剩余水样、检测后排水、器皿清洗水）通过一根污水管网进入废水站进行处理，处理后出水通过 DW002 接管市政管网，产生的含氮磷废水全部收集到废液桶，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二)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各个实验室产生的实验废气，本项目的实验室均为化学实验

室，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特征因子为二氯甲烷、甲醇、甲苯、三氯甲烷）和酸性废气（氯化氢、氮氧化物和硫酸雾）。

（1）实验废气

本项目各个实验室产生的有机废气和酸性废气，各个实验室废气产生情况如下：

①有机实验室

有机实验室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特征因子二氯甲烷；氯化氢。

有机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氯化氢经通风柜/集气罩收集后统一进入末端两级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 米高 P13/P16 排气筒排放。

②研发实验室

研发实验室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特征因子二氯甲烷、甲醇；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年使用量较少，仅定性分析。

研发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甲醇经通风柜/集气罩收集后统一进入末端两级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 米高 P14 排气筒排放。

③司法鉴定实验室

司法鉴定实验室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特征因子三氯甲烷、甲醇。

司法鉴定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三氯甲烷、甲醇经通风柜/集气罩收集后统一进入末端两级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7 米高 P3 排气筒排放。

④二噁英实验室

二噁英实验室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特征因子二氯甲烷、甲苯、甲醇；氯化氢年使用量较少，仅定性分析。二噁英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甲苯、甲醇经通风柜/集气罩收集后统一进入末端两级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 米高 P15 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实验过程中产生未收集的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甲苯、甲醇。和非甲烷总烃。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检测设备和公辅设备运行时产生，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活性炭、实验废液、含氮磷废水、固废样本、固废样本、污泥、废试剂瓶、报废化学品、土壤样本、废包装物、生活垃圾。其中，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实验废液、含氮磷废水、固废样本、污泥、废试剂瓶、报废化学品委托苏州步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体废弃物；土壤样本委托苏州东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泥窑协同处置），废包装物、生活垃圾由苏州禾翊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五) 其他环保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

建设单位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备案号：320571-2024-228-L）。

2、排污许可

建设单位已依法进行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320500789077258K001W）

3、固体废物暂存

危险废物暂存依托现有项目的 40m²的危废仓库，仓库防风、防雨、防晒，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要求。

4、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公司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水、废气、固废暂存场所已规范设置了环保标志牌，废水排放口已规范设置采样口。

5、“以新带老”

现有项目存在问题

①企业一期、二期项目开展自主验收时，部分项目未建设，涉及到的水污染物不再产生；生活污水未识别特征因子总氮。

②企业现有项目部分废气未考虑特征因子。

③现有项目活性炭更换频次为一年一换，不满足《实验室废气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32/T4455-2023）及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提出的“吸附剂更换频次不宜超过6个月”的管理要求。

“以新带老”措施落实情况

①一期（A2栋）验收时排放的剩余水样由60t/a变更为39t/a，减少排放21t/a；二期（B1栋）验收时，减少微生物与药物检测工艺，因此器皿清洗水减少排放128t/a，器皿清洗时使用自来水90t/a、自制纯水38t/a，纯水系统的制备效率为10%，因此纯水制备浓水减少排放342t/a。

②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以及相应环保手续，一期（A2栋）项目遗漏特征因子二氯甲烷、甲醇、三氯甲烷、甲苯，二期（B1）项目遗漏特征因子二氯甲烷，本次验收对补充的特征因子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特征因子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表3标准限值。

③根据《实验室废气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32/T4455-2023），企业活性炭吸附设施的活性炭更换频次变更为半年一次，因此，依据相应环保手续及目前实际更换量，活性炭吸附设施更换频次变更后预计现有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为12t/a，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4年2月3-4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依据监测结果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各实验室运行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DW001排口排放废水中pH值范围、化学需氧量和悬浮物的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氮和总磷的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标准。

DW002排口排放废水中pH值范围、化学需氧量和悬浮物的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各排气筒排放废气中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甲醇、甲苯、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限值；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氯化氢、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甲醇、甲苯、二氯甲烷、三氯甲烷”最大监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测点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4、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实验废液、含氮磷废水、固废样本、污泥、废试剂瓶、报废化学品委托苏州步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土壤样本委托苏州东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泥窑协同处置），废包装物、生活垃圾由苏州禾翊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已提供相关协议。

5、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及运行时间计算，公司排放废水中废水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年排放总量符合报告表要求，本项目排放废气中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甲醇、甲苯、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的年排放总量符合报告表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的现场调查和验收监测，此次验收内容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况存在，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配套建设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符合环评报告、环评批复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扩建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按照《HJ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
- 2、进一步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 3、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管理机制，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确保种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4、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应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行政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建设单位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单位名称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检测实验室扩建项目		
单位负责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王平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3706132444
专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宋福明	苏州市环科学会	高工	13222288215
王逸如	苏州市环科学会	高工	13913108083
任晓冲	苏州科技大学	高工	13382187962
其他参加评审会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王亮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7372619551
朱腾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EHS	18912608602